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单位现行的职能职责和基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综合管理服务。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内部机构设置包括：院办公室、财务后勤保障科、纪检监察科、医务科、内儿科、内儿科护理部、外妇科、外妇科护理部、公共卫生科、门诊部、中医科。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153.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87.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13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5.64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81.06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增加 65.64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153.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1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18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81.0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64.8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2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7.4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7.4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5.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3.3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2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的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234.0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支出增加，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基药补助、乡村医生定性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重点工作。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5.36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6.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9.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34.0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五）委托业务费使用情况。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 0 万元。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邬老师 联系方式：023-74578946

- 附表：
- 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2.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3.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4.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5.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6.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收支总表
 - 7.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收入总表
 - 8.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支出总表
 - 9.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明细表
 - 10.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787.43	一、本年支出	787.43	787.4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87.43		162.20	162.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81.21	581.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44.03	44.03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总计	787.43	支出总计	787.43	787.43		

表二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87.43	553.35	234.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	16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2	16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47	8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3	40.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21	347.13	234.0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6.47	312.39	24.0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12.39	312.3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08		24.08
21004	公共卫生	210		21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3	4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3	4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3	44.03	

备注：本表反映2026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553.35	553.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15	423.15	
30101	基本工资	192.54	192.54	
30102	津贴补贴	25.83	25.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81.47	81.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73	40.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4	34.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2.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03	44.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	1.73	
30107	绩效工资	89.1	89.1	
3010701	基础绩效工资	89.1	8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1	41.1	
30305	生活补助	37.9	3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	3.2	

表四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备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五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87.4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918.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72.1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资金	1,300.0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2,087.43	本年支出合计	2,153.08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65.64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153.08	支出总计	2,153.08

表七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53.08	787.43				1,300.00				6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0	162.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20	162.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47	8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3	40.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0	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70	581.21				1,271.85				65.6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73.96	336.47				1,271.85				65.6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649.88	312.39				1,271.85				65.6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08	24.08									
21004	公共卫生	210.00	21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00	2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8	44.03				28.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8	44.03				28.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8	44.03				28.15					

表八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53.08	1,919.00	234.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20	162.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20	162.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47	8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3	40.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0	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70	1,684.62	234.0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73.96	1,649.88	24.0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649.88	1,649.8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4.08		24.08
21004	公共卫生	210.00		21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00		2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8	72.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8	72.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8	72.18	

表九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合计	215.36					215.36				
A	货物	46.31					46.31				
B	工程	0					0				
C	服务	169.05					169.05				

表十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30401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项目名称	50023126T000005415444-乡村医生定性补助（县级）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邬老师 023-74578946			
主管部门	304-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30401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6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6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巩固完善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成果，保障乡村医生的合法权益，稳定乡村医生队伍，调动和发挥乡村医生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工作质量达标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及时性	=	100	%	20	
		数量指标	全年补助发放人数	=	16	人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定性补助总额	=	15600	元/年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队伍稳定性	定性	好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10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30401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项目名称	50023126T000005423564-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邬老师 023-74578946				
主管部门	304-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30401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10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90%以上, 电子健康档案使用率达到 60%以上。 2.规范开展健康教育服务, 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 3.各乡镇、街道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 4.新生儿访视率、0—6 儿童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 5.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 6.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70%以上。 7.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达到 2429 人,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60%以上, 管理人群血压控制率达到 70%以上。 8.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达到 861 人, 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60%以上, 管理人群血糖控制率达到 70%以上。 9.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稳步提高, 规范管理率达到 80%以上。 10.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到 90%以上, 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达到 90%以上。 11.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65%以上, 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 65%以上。 12.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 95%以上。 13.规范开展卫生监督协管服务, 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达到 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70	%	5
				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率	≥	90	%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	100	%	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75	%	10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早孕建册率	≥	65	%	10
				项目资金	=	2100000	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卫不断缩小	定性	缩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30401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项目名称	50023126T000005426190-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邬老师 023-74578946			
主管部门	304-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304011-垫江县新民中心卫生院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5,2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25,2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持续推进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行网上统一集中采购,保障辖区居民的用药安全,药品实行零差率销售,降低居民用药负担,提高广大群众健康水平。巩固完善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成果,保障乡村医生的合法权益,稳定乡村医生队伍,调动和发挥乡村医生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采购执行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及时性	=	100	%	10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村卫生室个数	=	11	个	10
			基本药物零利润执行率	=	100	%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基药补助总额	=	225200	元/年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可及性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10